

证券代码：603578

证券简称：三星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2-071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三星新材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已于 2022 年 8 月 19 日以书面送达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。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娟红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 3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<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运作规范，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。公司监事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（二）会议以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（上证发〔2022〕2 号）规定，严格管理募集资金，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，

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三星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31 日

● 备查文件

1、三星新材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。